



順心 優質車商聯盟

# 營業部通報

TO: 部區、加盟商、營業所

發訊人: 順心營業部 2018/4/20

AN180405

主旨: 2018 年順心聯盟抽獎活動-「買順心車、歡樂抽獎」通知由

## 一、活動目的

為增加來店客，達成集客效果，並宣傳品牌提升知名度，擬辦理買車抽獎活動。

## 二、活動期間

自 2018 年 4 月 26 日~2018 年 6 月 30 日

## 三、活動辦法

1. 參加資格：至順心優質車商聯盟加盟商購買車輛，車輛買賣契約過戶日期、行照領牌區間在 2018 年 4 月 1 日~2018 年 6 月 30 日之車主，於 2018/7/5 前，可由順心網站登錄相關資料，經資料確認後可參加獎活動。
2. 抽獎方法：
  - 買車抽獎
    - a. 車主於 2018/7/5 前，進官網登錄資料，需留下車主姓名、身份證字號、聯絡電話、E-MAIL、車牌號碼、引擎號碼、購買車商，上述 7 項資訊。
    - b. 總公司營業部確認資料正確性，符合加盟商售出，須有官網下架記錄，若無記錄，則須有查驗、保固、保險、貸款其中一項記錄即可。
    - c. 電腦抽獎。

## 四、抽獎時間及獎項：

2018/6/11 第一次抽獎獎項		2018/7/11 第二次抽獎獎項	
獎項	數量	獎項	數量
中華 e-movine 電動自行車	1	中華 e-movine 電動自行車	1
dyson 吸塵器	3	dyson 吸塵器	3
機油兌換券	20	機油兌換券	20

## 五、助成物：

1. 活動橫布旗：每家車商一只(參附件一)
2. 活動直布旗：每家車商二只(參附件一)
3. 海報：每家車商一張(參附件二)

六、廣宣及網路：

1. 電視廣宣

a. 搭配年度計畫電視廣宣，在家人篇廣告活動卡修改後，一同播放。(sp卡參附件一)

b. 廣宣日期自

第一波：2018年4月26日~2018年5月5日

第二波：2018年5月23日~2018年6月1日

2. 網路關鍵字

a. 刊登之入口網站：

Google 關鍵字&Yahoo 關鍵字。

b. 刊登期間：約 2018/4/26~2018/6/30。

c. 關鍵字串：包含「品牌」、「中古車」、「二手車」、「中古車品牌」、「中古車競品品牌」、「沈玉琳」群組。

七、加盟商配合事項及流程

1. 活動相關助成物，以部區為單位請於4/25前分配予掛牌完成之加盟商。

2. 活動內容：舉凡活動期間、參加資格，獎項及抽獎日期等…加盟商需知悉詳讀。

3. 消費者至加盟商購買車輛時，當完成交易手續，車輛買賣契約書及行照領牌區間在2018/4/1~2018/6/30內，請加盟商告知並配合活動宣傳。

4. 於指定日期官網公佈中獎者後，相關獎項將配送至加盟商，請加盟商配合與前來領獎之中獎者資料確認與比對。

5. 請加盟商人員協助與部區長同中獎者合影留念，由區域課長及主任回傳至總公司上傳官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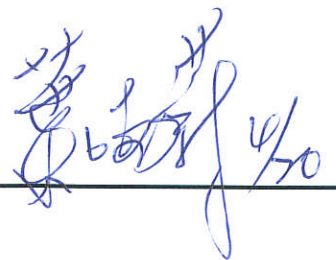
6. 活動結束後，相關助成物請加盟商務必拆除。

八、以上，敬請知悉。

順頌

商祺

順心營業部：



# 橫布旗(600cm X 75CM)



# 直布旗(150cm X 60CM)



# 廣告SP卡







# 順心<sup>®</sup> 優質車商聯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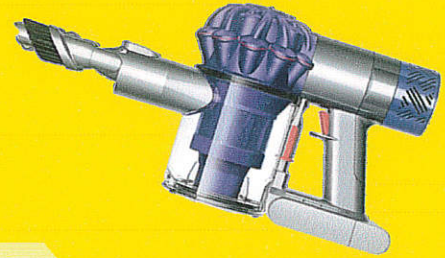
活動網址: <http://www.carok.com.tw>

# 買順心車 歡樂抽獎

活動期間: 即日起~2018/6/30



中華Emoving Shine 電動自行車



Dyson V7 Trigger手持吸塵器



機油券

### 抽獎期間:

第一次抽獎: 2018/6/11、第二次抽獎: 2018/7/11

以上圖片僅供參考, 實際獎品依收到之獎品為主  
活動詳情請上官網查詢

### 參加資格:

至順心優質車商聯盟加盟商購買車輛, 車輛買賣契約書日期、行照領牌區間在2018年4月1日~2018年6月30日之車主, 於7月5日前可由順心網站登錄相關資料, 經資料確認後可參加抽獎活動。

### 注意事項:

- a. 本活動係由主辦單位Carok順心優質車商聯盟所舉辦, 消費者於參加本活動同時, 視為同意接受本活動之活動辦法與注意事項之相關規範; 如有違反, 主辦單位得逕行取消其參加及中獎資格。
- b. 本活動僅開放給台灣地區(包括台、澎、金、馬)之全體居民參加, 且主辦單位(含其關係企業)、相關協辦與車商、合作單位之員工不得參與本活動, 如經查獲, 將取消其相關資格。
- c. 中獎者未滿20歲, 依民法第12條、第13條第2項規定: 「7歲以上, 未滿20歲之人為限制行為能力人。故未滿20歲之中獎者, 領取獎勵時, 務必出示監護人同意書正本及身份證正反面影本, 使得領取獎勵, 無法出示者, 視同放棄領獎資格。」
- d.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, 獎項金額超過新台幣1,000元, 得獎人須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中獎單據(稅額以獎品市價計算); 獎項超過20,000元者, 中獎者須依法繳交機會中獎所得稅10%(稅額以獎品市價計算)。若中獎者不願意提供資料以及繳交稅金, 則視同放棄中獎資格, 不另行通知, 該中獎名額即由候補名額遞補。
- e. 本活動之獎品, 中獎人不得要求主辦單位替換其他獎品或折換現金, 亦不得將中獎資格讓予其他人(違反前述規定之中獎人, 主辦單位得取消其中獎資格), 並需配合將中獎名單、頒獎照片公佈於活動網站。
- f. 本活動因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原因致無法執行時, 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。
- g. 主辦單位保留對活動之解釋、修改、調整、終止等相關權利。